

王树盛 博士

服务领域

商业

- 中国
- 公司、商业交易、公司收购与并购
 - 公司收购与并购
- 国际贸易、出口控制
 - 国际贸易+出口控制
- 汽车行业
- 知识产权
 - 信息技术
 - 许可
 - 专利

政府+非盈利组织

- 知识产权
 - 信息技术
 - 许可
 - 专利

全球服务范围

- 中国

教育背景

- 华盛顿大学法学博士学位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学位
- 山东大学法学学士学位

律师资格

- 密西根州

法院律师资格

美国联邦地方法院

- 密西根东区法院

美国税务法院

语言

- 中文(普通话)



合伙人

美国·特洛伊

840 West Long Lake Road, Suite 200

Troy, Michigan 48098

密歇根州特洛伊市

西长湖路 840 号 200 座

邮编: 48098

电话: +1.248.267.3353

传真: +1.248.879.2001

wang@millercanfield.com

王树盛律师是美国明康律师事务所（Miller Canfield）国际业务部共同主管，同时也是本所中国业务组的成员之一。他的专长领域包括：国际公司交易，公司收购与并购，公司治理，税务规划，关联企业间交易的转移定价以及诉讼事务。另外，王律师在合资企业，技术转让，离岸公司及产品和服务外包等领域也拥有相当丰富的经验。

王树盛律师目前代理 60 多家中国企业在美国业务运营方面的法律事务，并且帮助众多美国公司将业务拓展至中国，寻求更大的发展。王律师代理的公司客户涉及多个行业，其中包括汽车、医药、生命科学、电池生产和其他行业。

在加入本所之前，王树盛律师曾担任美国通用汽车公司总部的法律顾问近十年。在此期间，他曾以总部法律顾问的身份参与了上海通用、沈阳金杯、广西五菱和烟台东岳等合资企业的设立及运营工作。除此之外，王律师还负责确定并执行通用全球关联企业间交易的转移定价策略，并提供公司跨国经营的税务问题，国外税收优惠事项，国际遣返规划以及 IRS 审计等。

王树盛律师还曾担任过美国杜克大学的访问学者（1991-1993），中国社会科学院的助理研究员（1988-1991）和中国人民大学的讲师（1986-1988）。

工作经验

王树盛律师曾起草并执行过众多国际汽车销售和汽车零部件供应方面的协议，以及众多成本分摊协议和技术许可协议，并为各类委托生产安排、产能互换和公司间再付费程序等提供法律方面的建议。

针对在中国收购汽车供应商进行尽职调查。

为美国客户在中国架构业务实体，例如成立 WFOE、FICE、EJV、CJV 和代表处等法律问题提供咨询。

- 英语

为美国公司在中国发展业务中的公司、税务、劳动、进出口、外币和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事务提供咨询。

为中国公司在美国发展业务中的公司、税务、雇用、移民、知识产权和争议解决方面的法律事务提供咨询。

代表众多中国公司在美国进行诉讼和仲裁。

协助众多中国公司在美国收购汽车资产和其他资产。

代表性案例

- 中国公司收购汽车资产
帮助一家中国公司在美国、加拿大和英国收购汽车生产线。
- 中国公司专利诉讼
代表一家中国公司参加在美国法院进行的专利侵权诉讼。

专业会员资格

- 密歇根州律师协会
- 美国律师协会
- 底特律中华商会顾问委员会

荣誉与奖励

- 福特基金会，福特基金会奖学金
- 华盛顿大学，华盛顿大学奖学金
- 犹他大学，FHP 研究金
- 2008 年当选为中国山东大学十大杰出海外校友

发表作品

独着或合着 5 本中英书籍，并发表过 30 多篇中英文文章。

自 2000 年至今一直担任《大底特美中新闻周刊》（Greater Detroit Chinese-American News Weekly）的专栏作家

讲座

2006 年至 2009 年期间，王树盛律师曾经多次在中国、美国和墨西哥等地各类专业会议和商务会议上演讲

1998 年至 2006 年期间，多次为来自中国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沈阳海关、山东省汽车工业协会以及重庆市政府的多个代表团举办美国商业法律和税务方面的研讨会

2003 年至 2005 年期间，为美国国家税务局官员与中国税务机关官员之间的会议做了许多翻译沟通工作

1991 年，为中国中央政府高级官员作美国政治与法律体制方面的讲座
1991 年，在北京组织举办了“二十世纪的美国和亚太区”国际会议

文章

- 汽车指南（中文）

相关新闻

- 王树盛律师当选为美国明康律师事务所的合伙人
- 王树盛律师加入美国明康律师事务所，进一步壮大了该所中国和国际业务团队的力量